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2 基金简介	3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4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6
§4 管理人报告	6
§5 托管人报告	10
§6 审计报告	10
§7 年度财务报表.....	12
7.1 资产负债表.....	12
7.2 利润表	1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4
7.4 报表附注	15
§8 投资组合报告.....	31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1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31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2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2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33
8.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3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3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3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35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5
§11 重大事件揭示.....	35
§12 备查文件目录.....	3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
基金主代码	288101
交易代码	288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4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2,555,126.3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安全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投资基准的回报。
投资策略	结合货币市场利率的预测与现金需求安排，采取现金流管理策略进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以便在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较高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的税后收益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属于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雁巍	张燕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95555
传真		010-6313670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2 层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100033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傅育宁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注册登记机构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2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276,448.96	7,848,598.35	9,640,727.72
本期利润	39,276,448.96	7,848,598.35	9,640,727.72
本期净值收益率	3.8706%	2.1344%	2.15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2,555,126.36	428,094,446.87	276,711,643.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累计净值收益率	21.3364%	16.8150%	14.3738%

注：①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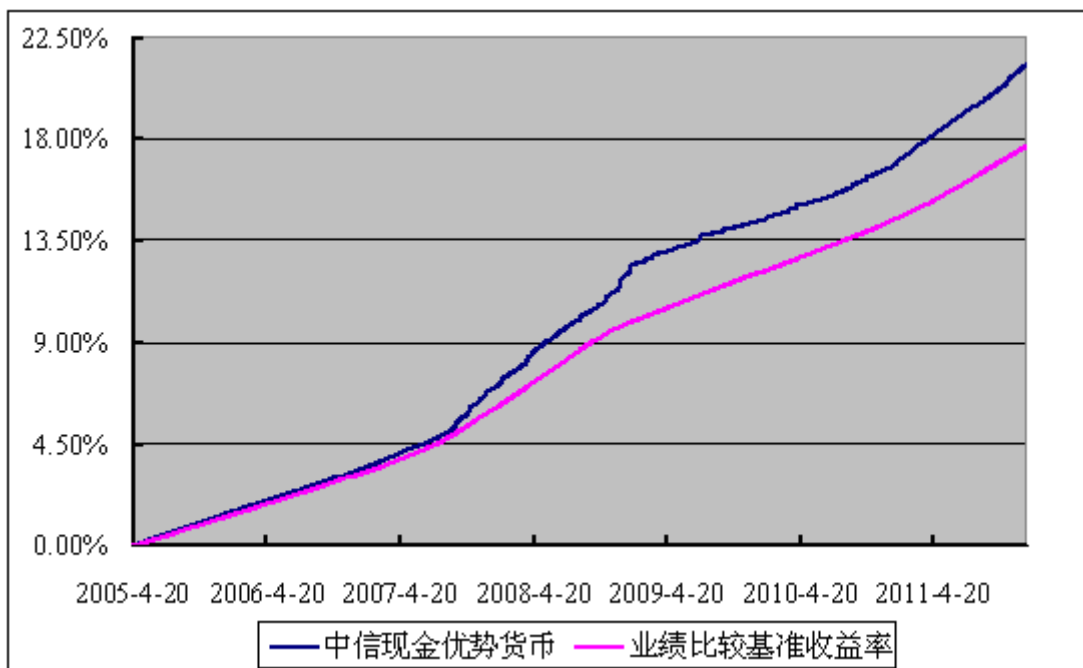
				④		
过去三个月	1.1322%	0.0041%	0.8822%	0.0000%	0.2500%	0.0041%
过去六个月	1.9521%	0.0039%	1.7603%	0.0001%	0.1918%	0.0038%
过去一年	3.8706%	0.0071%	3.2801%	0.0007%	0.5905%	0.0064%
过去三年	8.3713%	0.0109%	7.8497%	0.0014%	0.5216%	0.0095%
过去五年	17.3660%	0.0117%	14.4983%	0.0019%	2.8677%	0.009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3364%	0.0103%	17.6843%	0.0021%	3.6521%	0.008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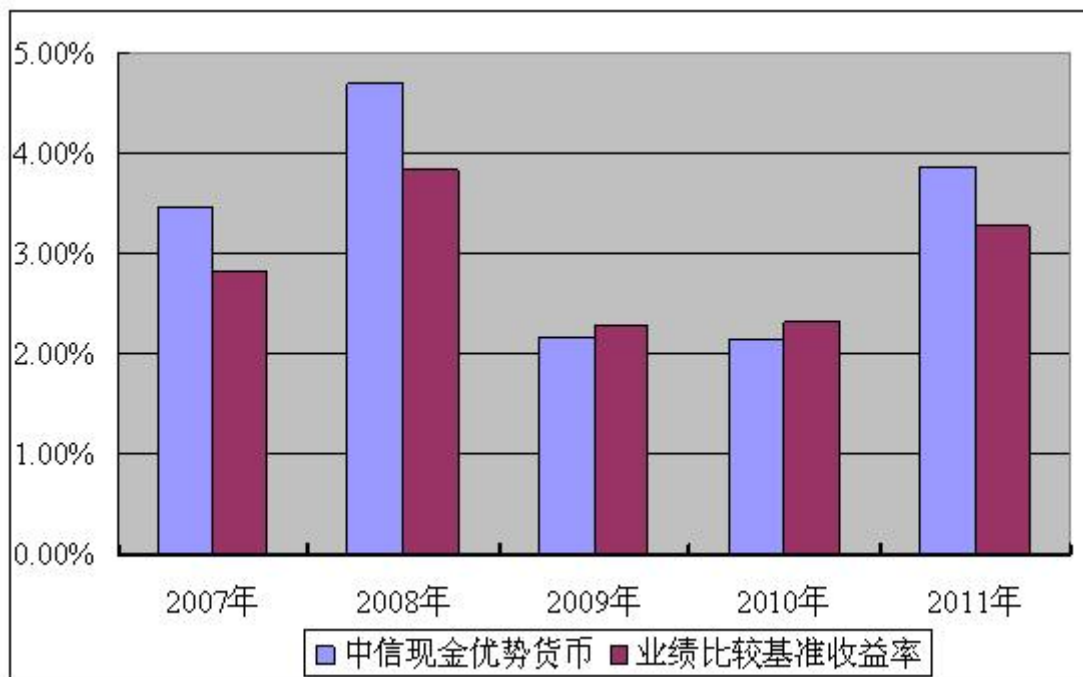
(200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 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2011 年	39,066,508.52	-	209,940.44	39,276,448.96	-
2010 年	7,831,716.99	-	16,881.36	7,848,598.35	-
2009 年	9,629,561.89	-	11,165.83	9,640,727.72	-
合计	56,527,787.40	-	237,987.63	56,765,775.0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和广州设有分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2011 年，在市场持续下跌的情况下，华夏基金继续坚持以深入的投资研究

为基础，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努力为投资人规避风险。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年度分类排名中（截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数据），华夏收入股票在 217 只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 5；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在 43 只偏股型基金（股票上限 95%）中排名第 4；华夏策略混合在 48 只灵活配置型基金（股票上限 80%）中排名第 5；华夏兴和封闭及华夏兴华封闭在 25 只封闭式普通股票型基金中分别排名第 3 和第 4。

为引导投资者树立正确的基金投资理念，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2011 年，华夏基金继续举办理财 365、理财直通车等巡回报告会以及理财讲座，主动向投资者提示风险，为投资者提供理财咨询服务。

2011 年，华夏基金凭借规范的经营管理及良好的品牌声誉，荣获多家机构评选的多个奖项，主要奖项有：2011 年 3 月，在《证券时报》主办的“第七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奖颁奖仪式暨中国明星基金论坛”中，华夏基金荣获“长期回报明星基金公司奖”；2011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报》主办的中国“金基金”奖颁奖典礼中，华夏基金第六次荣获“金基金 TOP 公司奖”；在《中国证券报》、中央电视台主办的“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活动中，华夏基金第六次荣获年度“金牛基金管理公司奖”。

在客户服务方面，2011 年，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服务质量：恢复办理华夏收入等四只基金的转换业务；调整了在本公司进行登记结算基金的分红方式变更规则，使投资者可在不同销售机构对持有的同一只基金可以分别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优化了网上交易定期定额功能，缩短了密码重置、银行卡变更、特殊退款等业务处理周期；推出了针对直销网上交易客户的赎回款划出短信提示等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广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7-07-12	-	10 年	英国华威大学管理科学与运筹学硕士。曾任招商证券研究员、原中信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2009 年 1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3 月 2 日发布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聘任董元星先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李广云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基金与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基金投资风格相似。报告期内，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3.8706%，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3.7735%，二者的投资业绩无明显差异。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 年上半年，在紧缩政策的影响下，银行间市场流动性趋紧，货币市场收益率全面大幅上行；下半年，随着政策开始微调，收益率有所回落，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产品方面，3 个月 Shibor 利率年初最低只有 4.1%，年中时最高接近 6.5%，随后稳定在 5.5% 附近的高位；AAA 级短融发行利率曾在 3 季度超过 6%，之后又回落至 5% 附近。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短期融资券、定期存款及浮息金融债，获取了稳定利息收入，同时，组合信用水平显著提升，流动性明显改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净值收益率为 3.87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280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定期存款的税后收益率。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2 年，我们认为，政策将继续微调，货币市场利率将稳中有降，但不会明显回落，波动性要小于 2011 年。

本基金仍将以买入持有为主要策略，以获取稳定的利息收入，同时，继续积极提升信用水平，降低流动性风险。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本基金将继续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监察稽核工作中加大了对各项业务的合规培训和考试力度，针对投研人员组织了多次合规培训，提高了员工的风险意识与合规意识；进一步梳理完善内部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流程，强化了对基金投资交易的风险控制及合规检查；加大对日常业务的检查范围及频率，及时开展了员工行为合规检查及对公司投研、营销等业务的专项检查，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坚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

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投资风险负责人、证券研究工作负责人、法律监察负责人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近三分之二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证券研究、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估值工作决策机构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 60739337_B13 号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徐艳 蒋燕华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2012-03-23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400,745,895.51	90,857,869.07
结算备付金		-	1,569,090.91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29,992,814.88	279,786,566.3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29,992,814.88	279,786,566.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00,000,39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6,025,675.02	2,058,566.1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595,334.58	20,197,79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045,359,719.99	494,470,27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1,914,692.13	65,999,767.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8,182.42	119,467.64

应付托管费		78,237.11	36,202.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95,592.72	90,505.84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4,794.23	15,241.96
应交税费		19,740.00	19,740.00
应付利息		21,796.16	8,249.48
应付利润		237,987.63	28,04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63,571.23	58,605.85
负债合计		72,804,593.63	66,375,827.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972,555,126.36	428,094,446.87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2,555,126.36	428,094,44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5,359,719.99	494,470,274.13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972,555,126.3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48,757,410.39	11,155,696.88
1.利息收入		48,279,351.45	9,726,289.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2,022,278.85	476,269.73
债券利息收入		21,749,015.72	7,228,973.7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508,056.88	2,021,045.9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68,058.94	1,429,407.4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468,058.94	1,429,407.4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0,000.00	-
减：二、费用		9,480,961.43	3,307,098.53
1.管理人报酬		3,502,484.18	1,235,275.11
2.托管费		1,061,358.90	374,325.64
3.销售服务费		2,653,397.11	935,814.59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1,871,008.82	412,073.9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71,008.82	412,073.99
6.其他费用	7.4.7.18	392,712.42	349,609.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76,448.96	7,848,598.3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76,448.96	7,848,598.3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8,094,446.87	-	428,094,446.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276,448.96	39,276,448.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44,460,679.49	-	544,460,679.4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856,944,555.90	-	4,856,944,555.90
2.基金赎回款	-4,312,483,876.41	-	-4,312,483,876.4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9,276,448.96	-39,276,448.9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72,555,126.36	-	972,555,126.3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6,711,643.68	-	276,711,643.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848,598.35	7,848,598.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1,382,803.19	-	151,382,803.1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20,730,398.80	-	1,320,730,398.80
2.基金赎回款	-1,169,347,595.61	-	-1,169,347,595.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848,598.35	-7,848,598.3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8,094,446.87	-	428,094,446.8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东明 崔雁巍 崔雁巍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38 号文《关于同意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原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432,378,008.70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资。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432,606,999.70 份基金份额。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9 年 1 月 4 日《关于核准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 号），基金管理人由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更换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以下：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2 月 8 日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等。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债券投资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即债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附注 7.4.4.5)，以避免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价格的偏

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因素。

债券投资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摊余成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全部分配结转至应付利润科目，每月以红利再投资方式集中支付累计收益。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45,895.51	857,869.07
定期存款	40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200,000,000.00	90,000,000.00
存款期限 3 个月-1 年	200,000,000.00	-
其他存款	-	-
合计	400,745,895.51	90,857,869.0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629,992,814.88	632,961,000.00	2,968,185.12	0.31
	合计	629,992,814.88	632,961,000.00	2,968,185.12	0.3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279,786,566.30	280,631,000.00	844,433.70	0.20
	合计	279,786,566.30	280,631,000.00	844,433.70	0.20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同业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同业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390.00	-
合计	100,000,390.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67.97	846.4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1,815,199.03	212,628.77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600.00	604.12
应收债券利息	4,206,208.02	1,420,023.1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424,463.68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	-
合计	6,025,675.02	2,058,566.19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其他资产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4,794.23	15,241.96
合计	14,794.23	15,241.96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59,000.00	54,500.00
应付银行手续费	4,571.23	4,105.85

合计	63,571.23	58,605.85
----	-----------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28,094,446.87	428,094,446.87
本期申购	4,856,944,555.90	4,856,944,555.9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312,483,876.41	-4,312,483,876.41
本期末	972,555,126.36	972,555,126.36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39,276,448.96	-	39,276,448.9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39,276,448.96	-	-39,276,448.96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3,486.44	44,488.3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727,592.29	319,592.1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1,200.12	112,189.32
其他	-	-
合计	12,022,278.85	476,269.73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255,157,048.92	1,328,529,594.2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231,924,172.40	1,319,470,674.93
减：应收利息总额	22,764,817.58	7,629,511.89
债券投资收益	468,058.94	1,429,407.45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股利收益。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其他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7.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50,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40,000.00
银行费用	80,212.42	41,644.84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22,500.00	17,964.36
合计	392,712.42	349,609.2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山东海丰国际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注：①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公告，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9%）、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11%）、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出资比例 10%）、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出资比例 10%）、山东海丰国际航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

②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发布公告，经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批复核准，其公司名称变更为“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③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02,484.18	1,235,275.1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1,146.61	222,440.87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33% / 当年天数。

③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61,358.90	374,325.64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0%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8,784.00	
招商银行	710,157.15	
中信证券	47,642.33	
中信证券（浙江）	3,519.63	
中信万通证券	5,182.91	
合计	1,585,286.02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2,737.36	
招商银行	403,163.58	
中信证券	23,326.84	
中信证券（浙江）	981.27	
中信万通证券	2,101.56	
合计	582,310.61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②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100,122,212.82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	-	-	-	-	-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745,895.51	53,486.44	857,869.07	44,488.31

注：①本基金的部分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和约定利率计息。

②除此之外，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招商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39,066,508.52	-	209,940.44	39,276,448.96	-

7.4.12 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需披露的暂时停牌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1,914,692.13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 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90407	09 农发 07	2012-01-04	99.86	500,000	49,928,300.64
110206	11 国开 06	2012-01-04	99.17	257,000	25,487,719.42
合计		-	-	757,000	75,416,020.06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一贯的风险管理政策是使基金投资风险可测、可控、可承担。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管理团队在识别、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制定风险控制决策，实现风险管理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基金所投资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债券发行人信用评级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或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

约，而造成基金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的信用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市场或持有资产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迅速、低成本地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来管理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除在“7.4.12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资产损失的可能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监测组合久期等指标来衡量市场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变动引起组合中资产特别是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变动，从而影响基金投资收益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面临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合计
银行存款	400,745,895.51	-	-	400,745,895.51
结算备付金	-	-	-	-
债券投资	339,798,130.39	290,194,684.49	-	629,992,814.8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1,914,692.13	-	-	71,914,692.13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合计
银行存款	90,857,869.07	-	-	90,857,869.07
结算备付金	1,569,090.91	-	-	1,569,090.91
债券投资	120,163,423.91	159,623,142.39	-	279,786,566.3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390.00	-	-	100,000,3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999,767.00	-	-	65,999,767.00

注：本表所示为本基金生息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在“影子定价”机制有效的前提下，若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主要风险为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其他的市场因素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分为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第二层级：对估值日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类似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对估值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可以或相同或类似资产/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级：对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工具，可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7.4.14.2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0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629,992,814.88 元，第三层级的余额为 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0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279,786,566.30 元，第三层级的余额为 0 元。)

7.4.14.3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7.4.14.4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三层级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629,992,814.88	60.27
	其中：债券	629,992,814.88	60.2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0,745,895.51	38.34
4	其他各项资产	14,621,009.60	1.40
	合计	1,045,359,719.99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9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1,914,692.13	7.3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4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5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6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 天以内	0.08	7.3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32.9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5.10	-
3	60 天(含)—90 天	26.6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5.13	-
4	90 天(含)—180 天	10.2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 天(含)—397 天 (含)	36.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5.98	7.39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99,171,401.31	10.2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0,681,156.22	23.7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30,681,156.22	23.7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0,140,257.35	30.86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629,992,814.88	64.78
9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99,515,303.40	10.23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70419	07 农发 19	1,100,000	111,101,401.01	11.42
2	119905	11 贴现国债 05	1,000,000	99,171,401.31	10.20
3	041173001	11 中冶 CP003	500,000	50,004,204.69	5.14
4	090407	09 农发 07	500,000	49,928,300.64	5.13
5	110206	11 国开 06	500,000	49,587,002.76	5.10
6	041159005	11 闽能源 CP001	300,000	30,193,773.05	3.10
7	041158021	11 岱海 CP001	300,000	30,003,135.10	3.08
8	041151006	11 华电股 CP002	300,000	30,003,063.78	3.08
9	041156013	11 电网 CP002	300,000	30,001,011.24	3.08
10	041156005	11 大唐托电 CP001	300,000	30,001,009.27	3.08

8.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5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23%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

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 1.00 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8.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情况：

序号	发生日期	该类浮动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原因	调整期
1	2011-03-29	20.12	基金规模变动	2 个工作日
2	2011-03-30	20.41	基金规模变动	1 个工作日

8.8.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6,025,675.02
4	应收申购款	8,595,334.58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4,621,009.60

8.8.5 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8.8.5.1 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8.8.5.2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7,644	55,121.01	141,493,872.67	14.55%	831,061,253.69	85.4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845,039.27	0.6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4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2,432,606,999.7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8,094,446.8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856,944,555.9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312,483,876.4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2,555,126.36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1 年 9 月 24 日发布公告，聘任刘文动先生、吴志军先生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本基金托管人招银发[2011]331 号文，本基金托管人已聘任吴晓辉先生担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负责人，夏博辉先生不再担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50,000 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 7 年的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处分。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	1	-	-	-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

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未发生变更。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	-	-	1,010,000,000.00	100.00%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偏离度绝对值未超过 0.5%。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杭州分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1-05
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及调整申购业务限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1-26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恢复办理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2-17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3-09
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广州分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3-31
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4-07
7	关于停止中行广东省分行长城借记卡基金网上交易开户及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5-28
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6-17
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部分销售机构开办定期定额申购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6-23

	业务的公告		
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办理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正常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8-01
1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8-10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9-24
13	关于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及恢复相关业务后限制大额申购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09-27
14	关于调整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申购业务限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11-21
1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12-19
1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12-24
17	关于 2012 年 1 月 4 日起恢复办理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正常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11-12-29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2.1.1 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12.1.2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12.1.3 《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12.1.4 法律意见书；
- 12.1.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2.1.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